

《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

修改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了提供更好的服务，我行对《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的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一、新增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新增条款
1.1	《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新增第2条条款	2- 当一个账单周期内的消费累积金额于账单日低于持卡人设定的自动分期预约起分金额时，该消费累积金额将全额计入账单应还总额，并按《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的规定为您计算并展示账单最低还款额。
1.2	《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新增第8条条款	8- “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 8.1 自动分期办理成功后，到分期周期结束前，每个账单日系统自动将“每期应付分期金额”计入持卡人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如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前（含）全额归还账单列示的当期应还款额时，当期自动分期应还本金可享受免息期；否则我行将按照以下规则计收利息和相关费用： 8.1.1 如果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了最低还款额但未全额还款，则不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我行将按《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规定对当期自动分期应还本金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您实际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8.1.2 如果持卡人未能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将构成逾期并影响持卡人的信用记录。我行除按本合约8.1.1所述计息方法计收透支利息外，还将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一定比例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具体收费标准见我行公布的最新费率表。 8.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

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业务示例：

（1）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自动分期预约起分金额为5,000元，自动分期期数为6期。该客户在5月账单周期（4月1日-4月30日）的消费累积金额为6,000元，该消费累积金额将自动转为本金为6,000元，期数为6期的分期交易。按还款计划，首期应付分期金额1,048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48元；此处本金和手续费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将计入该客户当期（即5月1日）的账单最低还款额中，5月账单应还总额和最低还款额均为**1,048元**。

- 若客户在还款日5月20日一次偿还500元，还款金额小于最低还款额，则透支利息从5月1日开始计算，其中，5月1日至5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分期本金部分（1,000元）计算透支利息；5月20日至6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548元）计算透支利息。另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548元的5%计收违约金。透支利息与违约金会列示于6月份的账单中。

（2）接上例，假设该客户后续于6月账单周期（5月1日-5月30日）内仅在5月15日有一笔消费，金额为2,000元，则6月1日账单应还总额为3,048元，由自动分期每期应付分期金额（1,048元，即5月自动分期的第二期应付分期金额）和6月消费金额（2,000元）构成（6月消费累积金额未达到预约起分金额，因此未发生自动分期）；最低还款额为**1,148元**，由自动分期每期应付分期金额（1,048元）和当期消费金额的最低还款额（ $5\% * 2,000元$ ）构成。

- （还款方式一）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最低还款额1,148元，未全额还款，则透支利息从5月15日开始计算，其中，5月15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未分期消费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第二期分期本金部分（1,000元，此处本金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1,900元）计算透支利息。透支利息会列示于7月份的账单中。
- （还款方式二）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500元，还款金额小于最低还款额，则透支利息从5月15日开始计算，其中，5月15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未分期消费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第二期分期本金部分（1,000元，此处本金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2,548元）计算透支利息。另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

		部分 648 元的 5%计收违约金。透支利息与违约金会列示于 7 月份的账单中。
--	--	--

## 二、修改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1	《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原第8条条款	8-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未偿付的分期手续费，已经支付的手续费不予退还。	9-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将按分期剩余本金的 3%收取，已经支付的分期手续费不予退还。
2.2	《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原第11条条款	11-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花旗银行无需另外特别告知，有权决定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分期金额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全部到期，并要求持卡人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剩余各期分期手续费（分期手续费收取标准不变）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及利息，上述金额将全额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	12-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花旗银行无需另外特别告知，有权决定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分期金额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全部到期，并要求持卡人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按分期剩余本金的 3%收取）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及利息，上述金额将全额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3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0条“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中第(2)项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2.4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0条“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中第(2)项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账单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账单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此处本金和手续费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2.5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1条“账单分期”的其他事项中第(3)项	11.3.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未偿付的分期手续费,已经支付的手续费不予退还。	11.3.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将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已经支付的分期手续费不予退还。
2.6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1条“账单分期”的其他事项中第(6)项	11.6. 申请账单分期的持卡人必须在申请分期付款当期的到期还款日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如持卡人在下一个账单日尚未偿还此最低还款额,花旗银行有权立即提前终止持卡人的申请的该期账单分期,并一次性收取该笔账单分期剩余的本金以及所应承担的全部剩余期数的账单分期手续费。	11.6. 申请账单分期的持卡人必须在申请分期付款当期的到期还款日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如持卡人在下一个账单日尚未偿还此最低还款额,花旗银行有权立即提前终止持卡人的申请的该期账单分期,并一次性收取该笔账单分期剩余的本金以及所应承担的“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将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7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1条“账单分期”的其他事项中第(7)项	11(7)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无须经花旗银行特别告知，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交易分期金额应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视为全部到期，持卡人应当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剩余各期分期手续费（分期手续费收取标准不变）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以及利息，上述金额将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本期应还款额。	11(7)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无须经花旗银行特别告知，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交易分期金额应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视为全部到期，持卡人应当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以及利息，上述金额将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本期应还款额。
2.8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第15条	15、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适用法律法规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400-821-1880。	15、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适用法律法规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 <u>95038</u> 或400-821-1880。
2.9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第10条“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中第(2)项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10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第10条“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中第(2)项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交易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交易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 <u>此处本金和手续费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u> ）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2.11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第11条“交易分期”的其他事项中第(3)项	11.3.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未偿付的分期手续费，已经支付的手续费不予退还。	11.3. 持卡人可申请提前清偿未偿付分期余额，经花旗银行核准后，持卡人必须一次性支付未偿付的分期余额及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 <u>将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u> ，已经支付的 <u>分期</u> 手续费不予退还。
2.12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第11条“交易分期”的其他事项中第(6)项	11(6)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无须经花旗银行特别告知，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交易分期金额应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视为全部到期，持卡人应当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剩余各期分期手续费（分期手续费收取标准不变）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以及利息，上述金额将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本期应还款额。	11(6) 若持卡人的花旗银行信用卡被停卡、卡片到期未续卡、持卡人有其他信用程度降低（花旗银行拥有“信用程度降低”的自主判断权利）、债务不履行、或者违反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或章程，无须经花旗银行特别告知，持卡人所有未偿还的交易分期金额应于发生上述事项之时视为全部到期，持卡人应当一次性偿还全部剩余欠款，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剩余本金、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u> 及“花旗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规定的违约金以及利息，上述金额将记入持卡人当期账单的本期应还款额。
2.13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第16条	16、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适用法律法规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400-821-1880。	16、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适用法律法规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 <u>95038或400-821-1880</u> 。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14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一条“基本规定”第（一）项	“花旗随享金”产品按每月手续费率收取手续费。若客户申请提前全额还款且经银行批准的，所有尚未偿还的本金及剩余期数全部手续费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客户须一次性全额清偿。	“花旗随享金”产品按每月手续费率收取手续费。若客户申请提前全额还款且经银行批准的，所有尚未偿还的本金及“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客户须一次性全额清偿。“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将按 <u>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u>
2.15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一条“基本规定”第（二）项	如客户（1）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证明材料；（2）提交的证明材料不真实或不完整；（3）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4）资金的实际用途不符合本条款及细则的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监管要求，银行有权提前终止随享金并要求客户一次性支付剩余本金及手续费。	如客户（1）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证明材料；（2）提交的证明材料不真实或不完整；（3）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4）资金的实际用途不符合本条款及细则的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监管要求，银行有权提前终止随享金并要求客户一次性支付剩余本金及“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
2.16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三条“还款”第（四）项	（四）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四）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包含“花旗随享金”产品、账单分期、自动分期（仅适用于花旗轻享卡）、交易分期】、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2.17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三条“还款”第（四）项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随享金。按还款计划，首期随享金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随享金。按还款计划，首期随享金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 <u>此处本金和手续费金额仅供举例参考，具体费用以客户在业务办理后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u> ）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

序号	条款名称	现行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2.18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四条“变更与终止”第(二)项	(二) 对于“花旗随享金”产品，客户申请提前全额还款且经银行批准的，所有尚未偿还的本金及剩余期数全部手续费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客户须一次性全额清偿。	(二) 对于“花旗随享金”产品，客户申请提前全额还款且经银行批准的，所有尚未偿还的本金及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客户须一次性全额清偿。 <u>“分期产品提前结清违约金”</u> 将按分期剩余本金的3%收取。
2.19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第五条“其他”第(三)项	(三) 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监管要求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400-821-1880。	(三) 其他未尽事宜依据《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监管要求执行。若您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24小时服务热线： <u>95038或400-821-1880</u> 。

修改后的《花旗轻享卡一般条款及细则》、《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全文将在我行网站([www.citibank.com.cn](http://www.citibank.com.cn))上公示，请您登陆我行网站参阅。若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请拨打花旗 24 小时服务热线：95038 或 400-821-1880。感谢您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